

# 租金補貼申請人變更申請書

本人\_\_\_\_\_ (民國 \_\_\_ 年 \_\_\_ 月 \_\_\_ 日出生), 為 \_\_\_ 年度租金補貼

戶(或原申請人)\_\_\_\_\_之申請書表所列家庭成員，因下列原因之一：

原申請人為承租人(本人)之配偶，爰改以本人為申請人

原申請人簽名或蓋章: \_\_\_\_\_

原申請人提出申請後，於核定前死亡、入監服刑、管收或勒戒

□受補貼期間中，原申請人死亡

受補貼期間中，原申請人入監服刑

受補貼期間中，原申請人管收

□受補貼期間中，原申請人勒戒

□受補貼期間中，原申請人經由

由本人申請變更申請人，且願遵守一切相關規定。

由本人申請變更申請人，且願遵守一切相關規定。

本案之所有家庭成員如下：

請檢附下列資料：租賃契約書影本、金融機構存摺影本、其他原因證明文件（若原

因為死亡:原申請人除戶謄本影本、新申請人之戶籍謄本影本)。

特立此申請書為證，如有不實，本人願負偽造文書及冒領公款等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#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/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申 請 人：\_\_\_\_\_ (請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

聯 絡 電 話：\_\_\_\_\_

通 訊 地 址: \_\_\_\_\_

收 件 編 號：\_\_\_\_\_ (已有案件編號者請填寫)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日